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于2023年8月14日通过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邬永强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 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 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 充分讨论, 审慎表决, 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认为公司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情况,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2,000 万元（含 42,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